

600 证券代码：838915

证券简称：南和移动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广州市麒睿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广州市麒睿电子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陈权
设立日期	2020年11月9日
实缴出资	600万元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创景街7号1507房
邮编	511457
所属行业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主要业务	中草药种植；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YU1B4U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广州市麒睿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2年9月7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权益 3,603,550 股，占比 24.0237%	直接持股 3,603,550 股，占比 24.023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权益 3,603,550 股，占比 24.023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03,550 股，占比 24.023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5,066,050	直接持股 5,066,050 股，占比 33.773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 后)	股, 占比 33.773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66,050 股, 占比 33.773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 所履行的相关 程序及具体时 间 (法人或其他 经济组织填 写)	无	无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2年09月07日,广州市麒睿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质押证券处置过户协议约定方式增持挂牌公司流通股1,462,500股,增持后广州市麒睿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拥有权益比例从24.0237%变更为33.7737%。</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股东意愿增持,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过户。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广州市麒睿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份转让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市麒睿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质押证券处置过户协议约定方式增持股份，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市麒睿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9月8日